

2020 年佳木斯市教育局直属事业单位 人才引进面试公告

根据《2020 年佳木斯市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公告》要求，现将佳木斯市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面试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面试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16 日 8：00--16：30。

地点：佳木斯市职业技术学院北区教学楼 2 楼 2209 教室（佳木斯市长安西路 625 号）。

二、打印面试准考证时间

请考生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 9:00 至 10 月 15 日 24:00，登陆 2020 年佳木斯市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网上报名系统 <https://jmszp2020.ibaoming.net/> 自行打印面试准考证，逾期未打印者，责任自负。

三、面试方式

由专家组对面试人员进行综合素质量化考核。

四、面试流程

1、确定考生考核顺序。抽取考核顺序号并按抽签顺序签到。考核时间未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2、按考生报考学校及岗位进行考核。考核内容共两项，分别是教学能力测试和专业素质测试，总分 100 分。

（1）教学能力测试（70 分）：

由专家评审组组织实施。严格按照教学能力测试考核

项目、权重进行量化打分，教学能力测试（试讲）时间 10 分钟。经考核组长（副组长）确认生效及无误后专家评委、组长在考生《佳木斯市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面试考核表》中签字。

（2）专业素质测试（30 分）：

教学能力测试后直接进行专业素质测试（答辩）时间 5 分钟。各专家评委严格按照专业素质测试的考核权重进行量化打分，成绩保留两位小数。经考核组长确认生效及无误后专家评委及组长在应聘《佳木斯市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面试答辩考核汇总表》中签字。

3、面试总成绩：由现场工作人员负责将每位考生的两项成绩分别记入《佳木斯市佳木斯市属事业单位人才引进综合素质考核成绩汇总表》，考生、专家评委及组长签字确认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考生应于考前认真阅读本公告，熟悉掌握面试时间和地点安排和面试纪律。

（二）考生必须携带规定材料（二代身份证、面试准考证、7 日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、考前连续 14 天健康码绿码）按照规定的时间到达考点，迟到或材料不全者将被取消面试资格。

（三）考生须按要求戴好口罩，饮用水及消毒湿巾等。

（四）面试考生一经确定面试顺序后不得更改。在工

工作人员的引领下，进入候考室、备课室和面试考场。不服从安排，擅自离开考场者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（五）参加面试的考生严禁佩戴带有明显标识性的饰品。

（六）考生必须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遵守面试考场纪律，进入考点前须按工作人员指示将手机等电子设备放到指定位置。在候考室和备课室期间，不得擅自离开，不得大声喧哗，需要去卫生间的考生必须向工作人员报告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。若有违纪违规行为，按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进行处理。

（七）考生进入面试考场后，只允许向考官报告抽签号，不能报姓名、家庭成员等与个人身份相关的信息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。考生面试完毕后，须在成绩单上签字后，方可退场。

（八）考生面试结束后，迅速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周围逗留。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理由将试题内容进行抄录、复制、传播。若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将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。

六、关于疫情防控

1、所有考生自考试前 14 天进行自我健康监测（监测体温及健康状况），发现异常的要及时前往发热门诊就诊排查。考生进入考场应接受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、“龙江健

健康码”查验及体温测量。考试前 14 天内有中、高风险旅居史的考生和佳木斯行政区域外考生须在考前 7 日内进行核酸检测，持检测结果参加考试，否则不得进入考场。体温高于 37.3℃或存在其他异常状况的考生，需经现场综合评估后，确定是否可以参加考试。

2、从境外抵返的考生须按省、市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进行集中医学观察及核酸检测，医学观察期满且各项检测合格且符合解除隔离条件者，需持解除隔离医学证明和 7 日内核酸检测结果证明参加考试。

3、考生进出考点、考场要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，服从现场管理，注意保持安全距离，做好防范工作。

4、考生必须遵守考试防疫工作安排及考场规则，如有作弊行为或不遵守考试防疫工作安排的，将被取消考试资格，并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咨询电话：0454-8615856

佳木斯市教育局人才引进工作领导小组

2020 年 10 月 13 日